

# 产品优化升级技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6年3月，广西对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根据《产品优化升级技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产品优化升级技改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贵港市港北区武乐临港综合产业园

建设性质：技术改造

建设规模：年产30万吨生物肥料

工程组成及建设内容：

表1-1 项目建设内容组成一览表

序号	工程类别	项目名称	环评及批复建设内容	本次验收情况	变动情况
1	主体工程	生产厂房	1层，占地面积约7560m <sup>2</sup> ；安装生物肥料生产线	1层，占地面积约7560m <sup>2</sup> ；安装生物肥料生产线	无变动
2	储运工程	原液罐	原液池，原液池建设地下2m，地上1m，加盖，占地面积约为2016m <sup>2</sup>	采用2个5700m <sup>3</sup> 原液罐对蜜糖及其滤泥进行贮存	采用密闭原液罐储存
		1#仓库	1层，占地面积约10800m <sup>2</sup>	1层，占地面积约10800m <sup>2</sup>	无变动
		2#仓库	1层，占地面积约8640m <sup>2</sup>	1层，占地面积约8640m <sup>2</sup>	无变动
3	办公生活区	办公楼、宿舍楼	办公楼占地面积659.18m <sup>2</sup> ，4层；宿舍楼占地面积685.08m <sup>2</sup> ，4层，高15.75m	办公楼占地面积659.18m <sup>2</sup> ，4层；宿舍楼占地面积685.08m <sup>2</sup> ，4层，高15.75m	无变动
4	公用工程	配电房	1层，建筑面积约50m <sup>2</sup>	1层，建筑面积约50m <sup>2</sup>	无变动
		门卫室	1层，建筑面积约20m <sup>2</sup>	1层，建筑面积约20m <sup>2</sup>	无变动
		供水	生活用水、生产用水均由园区供水管网供应。	生活用水、生产用水均由园区供水管网供应。	无变动
		排水	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贵港市产业园（粤桂园）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贵港市产业园（粤桂园）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无变动
		供电	由园区电网提供	由园区电网提供	无变动
		供热	设有4台2.1兆瓦热风炉（相当于3t/h），烧成型生物质燃料，为生产提供热源	设有4台2.1兆瓦热风炉（相当于3t/h），烧成型生物质燃料，为生产提供热源	无变动

6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采取三级化粪池处理。初期雨经沉淀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生活污水采取三级化粪池处理。初期雨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至造粒工序用水。	初期雨水变为回用不外排
		废气	一期生产线热风炉燃料燃烧烟气、投料粉尘、造粒烘干废气：重力沉降室除尘+湿法除尘+静电除尘系统+50m排气筒（1#）；一期生产线筛分粉尘：沉降室重力除尘+湿法除尘+15m排气筒（2#、3#）；二期生产线热风炉燃料燃烧烟气、投料粉尘、造粒烘干等废气：旋风除尘+沉降室重力除尘+湿法除尘+45m排气筒（4#）	一期生产线热风炉燃料燃烧烟气、投料粉尘、造粒烘干废气：重力沉降室除尘+湿法除尘+静电除尘系统+50m排气筒（1#）；一期生产线筛分粉尘：沉降室重力除尘+湿法除尘+15m排气筒（2#、3#）；二期生产线热风炉燃料燃烧烟气、投料粉尘、造粒烘干废气：旋风除尘+沉降室重力除尘+湿法除尘+45m排气筒（4#）；冷却工序粉尘及皮带输送粉尘经重力沉降+湿法除尘系统处理+25m排气筒（5#）	新增二期生产线冷却工序粉尘及皮带输送粉尘处理及一般排放口
		固废	①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②沉降室粉尘回用于肥料生产线； ③炉渣、旋风除尘收集粉尘、湿法除尘沉渣统一收集后外运给当地农民做有机肥使用，一般固废暂存间 10m <sup>2</sup> ； ④含油污的废手套、废抹布、废矿物油、油桶、集中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5m <sup>2</sup> ），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①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②沉降室粉尘回用于肥料生产线； ③炉渣、旋风除尘收集粉尘、湿法除尘沉渣统一收集后外运给当地农民做有机肥使用，一般固废暂存间 10m <sup>2</sup> ； ④含油污的废手套、废抹布、废矿物油、油桶、集中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5m <sup>2</sup> ），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无变动
		噪声	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	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已于2025年11月21日获得贵港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关于产品优化升级技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贵环审（2024）208号）。并于2025年2月对现在排污许可证进行变更，变更后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50800MA5NYGQA3Y001W）。

该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保审批手续齐全。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和环评批复中要求的环保设施和措施，及各项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经过对附近居住的住户群众走访调查及向贵港市港北生态环境局了解情况，该项目从立项至竣工过程中没有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 (三)投资情况

该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7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为25万元，占总投资的35.7%。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产品优化升级技改建设项目，不分期建设，一次性验收。

### 二、工程变动情况

产品优化升级技改建设项目及其配套的办公辅助设施建设内容与环评批复基本一致，目前已全部建成，生产设施条件与环保设施均运行正常，具备验收监测条件。

表2-1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一览表

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设内容	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动情况
蜜糖及其滤泥采用原液池贮存	蜜糖及其滤泥采用原液池贮存	蜜糖及其滤泥采用2个5700m <sup>3</sup> 密闭原液罐进行贮存	蜜糖及其滤泥原料采用密闭原液罐贮存
初期雨水经沉淀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初期雨水经沉淀后排入园区污水处理厂	初期雨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至造粒工序用水	初期雨水不外排
二期生产线热风炉燃料燃烧烟气、投料粉尘、造粒烘干等废气经旋风除尘+沉降室重力除尘+湿法除尘+45m排气筒(4#)	二期生产线热风炉燃料燃烧烟气、造粒烘干废气经旋风除尘+沉降室重力除尘+湿法除尘系统处理，确保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相关限值要求后，通过45m高4#排气筒排放	二期生产线热风炉燃料燃烧烟气、投料粉尘、造粒烘干等废气：旋风除尘+沉降室重力除尘+湿法除尘+45m排气筒(4#)；冷却工序粉尘及皮带输送粉尘经重力沉降+湿法除尘系统处理+25m排气筒(5#)	新增二期生产线冷却工序粉尘及皮带输送粉尘处理及一般排放口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1、环境保护设施

##### (一)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污水，无生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排入贵港市产业园(粤桂园)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 (二) 废气

一期生产线热风炉燃料燃烧烟气、投料粉尘、造粒烘干废气：重力沉降室除尘+湿法除尘+静电除尘系统+50m排气筒(1#)；一期生产线筛分粉尘：沉降室重力除尘+湿法除尘+15m排气筒(2#、3#)；

二期生产线热风炉燃料燃烧烟气、投料粉尘、造粒烘干等废气：旋风除尘+沉降室重力除尘+湿法除尘+45m排气筒（4#）；冷却工序粉尘及皮带输送粉尘经重力沉降+湿法除尘系统处理+25m排气筒（5#）。

### （三）固体废物

项目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进行处置。一般固废暂存间（10m<sup>2</sup>），沉降室粉尘回用于肥料生产线，旋风除尘收集粉尘、炉渣、湿法除尘沉渣由当地农民清运做农家肥。危废暂存间（5m<sup>2</sup>），设备维修过程产生废矿物油、废油桶、废手套、废抹布，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 （四）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1、在线监测装置

1#排气筒、4#排气筒设置颗粒物在线监测装置。

#### 2、其他

无。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明，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78mg/m<sup>3</sup>，二氧化硫最大排放浓度为未检出，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浓度为54mg/m<sup>3</sup>，氨排放浓度4.49mg/m<sup>3</sup>，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标准限值要求（颗粒物有组织排放浓度限值120mg/m<sup>3</sup>，二氧化硫有组织排放浓度限值550mg/m<sup>3</sup>，氮氧化物有组织排放浓度限值240mg/m<sup>3</sup>），氨排放速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要求。

无组织废气：根据监测结果可知，厂界外上下风向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最大浓度为0.464mg/m<sup>3</sup>，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标准限值要求（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1.0mg/m<sup>3</sup>）；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可知，厂界无组织NH<sub>3</sub>、H<sub>2</sub>S、臭气浓度最大值分别为0.12mg/m<sup>3</sup>、0.009mg/m<sup>3</sup>和<10（无量纲），无组织NH<sub>3</sub>、H<sub>2</sub>S、臭气浓度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中表1二级标准。

废水：项目生活污水经现有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监测数据可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pH值、悬浮物、氨氮、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监测因子监测浓度最大值均低于《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排放标准限值。

噪声：建设项目东面厂界昼间最大值59dB（A）、夜间最大值51dB（A），南面厂界昼间最大值51dB（A）、夜间最大值44dB（A），北面厂界昼间最大值61dB（A）、夜间噪声最大值48dB（A），均低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限值，噪声达标排放。

固废：项目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进行处置。沉降室粉尘回用于肥料生产线，旋风除尘收集粉尘、炉渣、湿法除尘沉渣由当地农民清运做农家肥。设备维修过程产生废矿物油、废油桶、废手套、废抹布，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监测期间，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均能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不大。

### 六、验收结论及后续要求

产品优化升级技改建设项目在实施过程中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验收合格，同意主体工程正式投入运营。

工程正式投入运营后，我公司将继续做好如下工作：

加强环境设施维护与管理，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编制自行监测方案，做好跟踪监测工作；接受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

广西对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6年3月10日





**产品优化升级技改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签名表**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代表	签名
王红梅	广西对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	王红梅
梁文海	广西对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车间主任	梁文海
李艳	广西对比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督察部	李艳
梁海文	广西桂贵环保咨询有限公司	技术员	梁海文
梁伟	贵港中贵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副主任	梁伟
江淑龙	贵港市环保协会	高工	江淑龙
刘尚志	贵港市环保行业协会	高工	刘尚志